

第十一届新概念获奖者作文范本

Time to remember
to remember love

记住时光 记住爱

简 扬 主编



第十一届新概念获奖者佳作联袂呈献

80后百尺竿头 90后日上日妍
纯正青春滋味 学生作文典范

辽宁人民出版社



8009
第十一届新概念获奖者作文范本

Time to remember
to remember love

记住时光 + 记住爱

简 扬♣主编

辽宁人民出版社



© 简 扬 2009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记住时光记住爱：第十一届新概念获奖者作文范本 /
简扬主编. —沈阳：辽宁人民出版社，2009.4

ISBN 978-7-205-06563-8

I. 记… II. 简… III. 作文—中学—选集 IV. H194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9) 第049666 号

出版发行：辽宁人民出版社

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：110003

<http://www.lnpublish.com.cn>

印 刷：辽宁星海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幅面尺寸：168mm × 235mm

印 张：13.25

插 页：2

字 数：168 千字

出版时间：2009 年 4 月第 1 版

印刷时间：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：时祥选 刘铁丹 高 丹

封面设计：嫁衣工舍

版式设计：老 萧

责任校对：陈文本

书 号：ISBN 978-7-205-06563-8

定 价：20.00 元



作者简介

周圆 >>>>>

广州中医药大学医药专业大四学生。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。

李晓琳 >>>>>

笔名艾童，1990年生于山东。九岁在某作文选集发表第一篇文章后，即被父辈认为具有文字方面的异禀，寄予厚望。无奈她野心不大，叛逆心却极强，十几年一直在拥堵的小路上栽植自己的梦想，惶恐地躲避着风头。她就这样长成了一个沉默内敛的姑娘，因思想古怪而难被理解，因生活虚幻而偶感痛苦。幸而在历经四五年世界观的推倒与重建之后，终于走回到宽容真纯的道路上来。蹉跎至今，最大的愿望便是可以重新与文字相遇，吟咏生活、书写自己也直面命运。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C组一等奖。

许强 >>>>>

河南人。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，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，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陈充 >>>>>

出生于1991年10月24日，天蝎座。喜欢听张悬的歌和徒步旅行，喜欢浅色衬衣，把勾践、文森特和俞敏洪当作精神偶像。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、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。

薛超伟 >>>>>

浙江人。获第九、十一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。



张希希 >>>>>

自嘲与一等奖无缘的摩羯女。人少的时候聒噪，人多的时候安静。喜阅读，喜浪迹天涯，喜欢干净的文字和想法，喜欢生命里的每一次璀璨和感动。获第八、十、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金国栋 >>>>>

昵称果冻，男，浙江台州人，现就读于上海戏剧学院戏剧影视文学系。最爱足球，喜欢拜仁，曾与卡恩竞技，罚进点球一枚。最自豪的是自己的体重，平均每厘米重0.65斤。未婚。获第九、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杨雨辰 >>>>>

80后，女。来自北方产含三聚氰胺的“三鹿”的家乡。热爱“三鹿”如同热爱文学，但不希望梦想早夭。渴望婚姻。渴望买房子面朝大海，春暖花开，在家相夫教子，码字为生。获第九、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。

张晓 >>>>>

出生于上世纪90年代，6月6日的双子座男生。性格始终游走在浮躁与沉郁的边缘，受双子星的牵引，极具两面性。喜欢安静，可是自己很聒噪；喜欢明媚，可是害怕阳光。想要有一种从容不迫的生活，追随自己热爱的文字，有吃不完的冰激凌和善良的朋友，可以站在没有人的街道上仰望城市中迷醉的红色夜空，任泪水滑落。获第十、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刘文 >>>>>

典型的天蝎座女子，上世纪80年代末生于江南水乡，香港中文大学专业会计系学生。喜欢阅读、音乐、钢琴、绘画，喜欢独自旅行。因为内心强烈的倾诉欲望而热爱写作，并且在写作的过程中不断发掘内心，拥有了强大的精神力量。希望有朝一日能够用文字来拯救灵魂。获第九、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

王天宁 >>>>>

山东济南人，生于1993年。十三岁开始在《儿童文学》、《少年文艺》发表作品。曾在《东方少年》、《少年作家》等杂志发表小说、散文、诗歌等数万字。个人风格浓厚，认为慢节奏就是自己最大的风格。对于文学，从来不敢有太多奢望。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徐嘉妮 >>>>>

狮子座女生。最喜爱《卡夫卡全集》。曾获上海市第十九届中学生作文竞赛初二年级组三等奖。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，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，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姜嘉 >>>>>

1991年出生于江南的温暖小城，现就读于浙江省某中学。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没纪律的好青年。热爱文字、美术与音乐。矛盾结合体。金钱欲一般。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。

邓奕恒 >>>>>

广东佛山人。出生于1991年3月11日。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张毓蕊 >>>>>

1992年4月生人。性格复杂，外表与内心相异，深情与薄情并存。向往并追求简单、自然、安静的生活。最怀念少年时在日本度过的时光。音乐、街舞、阅读是生命里的至爱，却奇怪地成为理科实验班的学生，奇怪地生存下去。没有人生理想，没有一切沉重的愿望。今后想在上海蜗居，和最爱的人一起去安静的世界角落。获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B组二等奖，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A组一等奖。



目录

JIZHUSHI GUANGJIEZHUI
DISHIYI JINGXIN GAINIAN HUOJIANG ZHEZUOWEN AN BEN

2014.10

冷暖人生

- 2 弄堂
11 凤尾花之死
24 在北京，我是尴尬人
32 从这里出发的旅程有多远

周 圆
李晓琳
许 强
陈 充

青春蔓延

- 44 蓝白相间
60 宋小诺的花儿
69 破空
84 跑车时光泡泡你
88 陆小蛙和她的石头
104 逃亡

薛超伟
张希希
李晓琳
金国栋
杨雨辰
张 晓

时光守望

- 118 七秋念
129 你怎么长那么高
134 纯爱之殇
143 夕阳落下的模样
151 窗外的天空
160 风在门下逃离

陈 充
金国栋
刘 文
张 晓
王天宁
徐嘉妮

C O N T E N T S

哲思长廊

- 178 物中镜
185 我的恐慌
191 遇见
198 如流水般
201 莫愁

姜 嘉
邓奕恒
刘 文
张毓蕊
姜 嘉





冷暖人生

>>>>> JIZHUSHIGUANGJIZHUAI

DISHIYIJIEXINGAINIANHUOJIANGZHEZUOWENFANBEN

弄 堂

周 圆

傍晚的时候开始下雨。

我锁上画室的门，撑开伞走进雨里。画板的一角瞬间被雨水浸湿。

学校的对面是一座布置简单的基督教堂，很小，而且旧。在雨里面冲刷了许多年，外墙的漆都开始脱落。每个礼拜日的黄昏，教堂里会亮起暗淡的壁灯，灯光像是在水里浸泡过一样，一圈一圈的光晕漾开来。淡淡的暖黄色，打湿了乳白的墙壁。我撑着伞从门口走过的时候，那个白头发的老牧师正坐在一架老式的风琴前面，细碎的尘埃在他的头发上舞蹈。虔诚的教徒在耶稣像前双手合十。

街上亮起了霓虹，光影晃动在雨里面，泛出波澜的质感，微微涣散。夜晚被分割成一格一格支离破碎的方块，里面被填充着斑斓的色彩。欲望在稀薄的空气里面躁动。

是繁花似锦的南方城市。潮湿，奢侈，隐忍，冷漠，喧嚣，灰色调，快节奏。所有的人的脸上都是一样的笑容。精致的城市女子涂银灰

色的眼影化精致的妆行走夜色里。这是一座用金钱可以买到很多东西的城市。不常下雪，但有很冷的冬天。红尘万丈。纸醉金迷。

一座正在行进的年轻城市，不曾为谁停留。

只是这里一直保留着弄堂。这座城市有最古老的弄堂。那些狭窄仄长的巷道，如同肆意舒展的绳索一般，在城市的边缘，纠结成覆盖一切的网。没有人可以说得清楚它们的历史，它们似乎从来就在那里，以一种入侵者的姿态，无声的窥视这座城市的繁华旖旎。

走进弄堂的时候，身后的霓虹在瞬间收敛。弄堂冗长深邃，在漆黑里看不到尽头。这座城市最深沉的夜，在这里。于是很多的时候我觉得它通往未知。

角落潮湿，雨水从屋檐上滴落下来，发出微弱的声响。

一个女孩子赤裸着脚蹲在那里，眼神像猫一样。

弄堂里曾经住过一个女人，在丈夫被押走的那天晚上突然疯了。那个男人躲在一个不为人知的地方赌博，然后用砖头砸破了来追债的人的头。

女人开始穿鲜艳的大红色裙子在弄堂里奔跑，把头发束成高高的马尾，涂很浓的劣质口红，脸上的皱纹在阳光里泾渭分明。她跑到那些在弄堂口停留的车子前面，笑成一朵干涸的花，她说，他回来了，你们看。

那些整天坐在门口聊天的老太婆们都看着她的背影偷偷地笑，她们偶尔会问，又去接你男人哪。

弄堂里的人都避开她，包括那些不更事的小孩子，他们在把毽子踢到她跟前的时候都会突然散去。没有人怕她，因为她根本伤害不了任何人；只是所有人都厌恶她，她使他们感到羞辱和压抑。一个杀人犯的老婆。一个疯子。同他们一起，住在这条巷子里。

后来有一天，这个老女人沿着弄堂一家一家的敲门，手里牵着一个陌生的小女孩儿。女孩子穿破破的布衫，怯怯地仰起脸，眼睛里有清澈的湖泊，很顺从的样子，逆风而立的受伤表情在阳光下一晃一晃。人们靠在门把手上冷冷地问，她是谁。女人开始笑，脸上的皱纹缩成一朵盛

放的菊花，她说，她是小沫。嘿嘿。我的女儿。小沫。

那个眼神像猫一样的女孩子蹲在角落里，双手抱膝。雨水打湿她的头发。她把半张脸埋在臂弯里，眼睛里是渺茫的苍穹。

我在她的前面蹲下去，雨水沿着伞的边缘一滴一滴的跌落。我看着她的眼睛，轻轻地叫她的名字，我说，小沫，是你吗？

女孩子悄悄把头埋下去。

女人开始有很多的笑容，她把女孩儿打扮成花的样子，然后牵着她的手去找弄堂里的人说话。你们看，这是我的女儿。她像祥林嫂一样乐此不疲。人们摇着手低头避开，她站在那里，笑容凝滞。有一次一个提着菜兜的女人在她的身后高声说了一句，唷，你女儿真是越来越像你，长大了准跟她爸一样出息。于是弄堂里的人都开始无声的笑。女人站在中间，笑得灿烂。

然后后来的一天，那个疯女人突然消失不见了。

那天汽车的喇叭声响彻了整条弄堂，那些坐在家门口摇着蒲扇嗑着瓜子的老太婆们伸着脖子费力地张望，却没有看到那个熟悉的身影。那个可供她们施恩和俯视的人最终没有出现，于是她们感到了无聊甚至于不耐烦。

她们爬上破破的阁楼去找她。屋子里只有凌乱的家具和堆满了木地板的垃圾。透过微微倾斜的天窗可以看到屋顶上一蓬一蓬的瓦松花。她不见了。连同那个来历不明的小女孩子一起不见了。她的红颜色的影子最终遗失在弄堂的深处。没有人知道她们去了哪里，什么时候离开。

老太婆们于是有些失望地散去，拖鞋的胶底把木质的楼梯踩得啪啪作响，然后突然就有人抬高嗓门说了一句，唉，真是造孽。

在那个疯女人失踪不久后的一个傍晚，我在弄堂的角落里找到了小沫，那个来历不明的孩子。她光着脚蹲在屋檐下边，身上套着脏兮兮的旧衣服，头发粘在赤裸的脖子上。地上有发黑腐臭的污水和垃圾，她蹲

在它们中间，目光像猫一样敏感怯懦。

于是我牵起她的手说，小沫，跟我走吧。

我开始跟小沫一起生活，弄堂里的人看见我时都目光闪烁。我给她买浅色的连衣裙，是她喜欢的荷叶边。我不问她是谁，从哪里来。我知道的，她是小沫，一个七岁的孩子。

小沫开始跟我说起一座天桥，它在离弄堂很远的地方，默默承载一座城市的重量。于是我知道了关于那个女人的故事的最后部分。她凋零在那里。穿鲜红似血的裙子，涂很浓的口红，在雨里面坠落如同翩跹的蝴蝶。

她用生命去完成这一场飞翔。

说这些话的时候，小沫的眼睛里只有波澜不惊的水。我用木梳子轻轻梳理她的及肩的头发，我看到里面泛出一缕一缕干枯的黄色，如同成熟的麦穗。

她是一个成长得太快的孩子。

她还说她的母亲死在了大山里面，是一个陌生的男人将她带到了这里。那一天那个女人在天桥下面找到了她，她说要带她回家。

生活渐渐开始向一个简单明快的方向滑去，我在周末的时候带小沫去我的学校，我带她看我画画的地方。大而明亮的画室，推开窗就是覆盖了一面墙壁的爬山虎。

每天傍晚小沫会在弄堂口等我，穿着我给她买的浅颜色衣服。下雨的时候打着伞站在雨里面，头上的蝴蝶结一晃一晃。我从站台上走出来的时候她的脸上笑容舒展，于是我走过去牵了她的手。

小沫，我们回家。

回家。只要牵了手，转过几个弯就能到家。低下头的时候，小沫的眼睛里终于不再有迷惘和怯懦。

弄堂里的老太婆们依然每天坐在门前面嗑瓜子，我牵着小沫走过的时候，她们的眼神突然深邃，我最终听不见她们的窃窃私语。有一次她

们坐在一起拣着豆角，蓝颜色的塑料袋突然破开一条大缝，她们先是一愣，继而便骂骂咧咧地弯下腰去。小沫松开我的手急急地跑过去，弯下身子，小心地把散落在角落里的一把豆角一条条捡起，码好，然后递给她们。那些老太婆们在接过豆角的时候表情尴尬。

后来的一天傍晚，我从车站上走下来，抬起头，弄堂口却漆黑一片。我微微一怔。

小沫小沫，你为什么没来。

我转过那些潮湿冗长的弯道，终于越来越恐慌。扑朔迷离的夜色网一般覆盖，掺杂着波浪翻滚的声音。

离家不远的地方围了很多的人，站在外面的人都伸长了脖子，兴致勃勃地如同欣赏着一场表演。里面一个女人在高声尖叫，是她偷的，肯定是，这个小野种。

那一刹那我觉得血液凝滞。静默的夜里，一个声音如此的突兀。

我奋力挤开围观的人群，一个老头子踉踉跄跄地跌撞在后面的人身上。

墙角潮湿，一些地方被薄薄的青苔覆盖。小沫蜷在那里微微发抖，裙角裹满了泥，嘴角肿胀，眼睛里的恐慌水一样流泻出来。

小沫。小沫。为什么会这样。

那个女人站在小沫跟前，低着头，脸上是高傲凌厉的表情，手里的鳄鱼皮钱包微微泛着光泽。她用它指着小沫说，这个小野种。

我最终把那个女人推倒在人群里。她的珍珠项链散了一地。

没事了，小沫。已经没事了。没有人可以这样说你。我蹲下身子抱住她，她把头埋下。

人群于是无声地散去，那些摇着蒲扇的老太婆们最后离开，走的时候又有人说了一句，唉，真是造孽。

一月底的时候，弄堂里开始弥漫起过年的喜气。人们在大门上贴迎

春的对联，红彤彤的纸上写着金色的大字。小孩子穿鲜艳的羽绒衣提着灯笼在弄堂里笑着追逐。我坐在窗台前面，偶尔抬头，对面门上闪着金光的福字晃痛了我的眼睛。

要过年了呢，小沫。我放下画板说。

年三十的傍晚下起了雪。一年中的最后一个黄昏，整个城市白茫茫的一片，像是被干净的纯白色颜料覆盖。这是一个不常下雪的城市。有很冷的冬天，却几乎从不下雪。所以这场雪是上天的赏赐。小沫一直趴在窗台上看，最后眼睛里写满了惊喜。这是她第一次看见雪。她说这个世界一下子变得好干净。

于是我带小沫走出门去，弄堂里的雪一直积向远方。小沫松开我的手跑进雪里面，浅灰色的毛衣素净恬淡。她抬起头，一朵一朵的云彩盛开在眼睛里面。风从弄堂的另一头穿堂而过，她的头发飘飞成一朵绽放的花。我倚着墙，风吹起我的衣摆。小沫回过头，对着我微笑，笑容里面有那么明亮安定的色彩。

一瞬间我想流泪。

最后我走过去，搂过她的肩膀抱紧她。那么瘦弱的孩子，如同一朵孱弱安静的小花，在雪里面微微飘摇。

——小沫，以后我们一直在一起吧，不要分开。

七月份我收到了大学的录取通知书。我喜欢的学校和喜欢的专业。在那个有兵马俑和大雁塔，冬天会下很厚很厚的雪的北方城市里，学美术。

我把通知书读给小沫听，我说，我们就要离开这里了，小沫。去西安。开始新的生活。

然后小沫的脸上绽放出明媚的花朵。

我在一个下雨的中午接到电话。他们的声音让我感到恍惚的陌生。我握着话筒轻声说，爸，我考上西安美院了。

然后我听到那个远在地球另一端的男人在话筒的那一边沉默，呼吸声在瞬间如此尖锐。最后他说，放弃它吧，你过来，我和你妈已经给你联系好这边的学校。签证的事我已经让人去办了，你准备几张照片。

低头，手握紧。我再也说不出一个字。地球那一边有呼呼的风声传进听筒里，让我想起北方凛冽的雪。我在稀薄的空气里努力地呼吸。我说过这是一个用金钱可以买到很多东西的时代，而且我们无力抗拒。最后我放下电话。

小沫在房间里面午睡。房门总是大大敞开，她害怕所有封闭的黑暗的空间，习惯于把自己蜷缩起来。如此强烈地渴望保护与依赖。我走过去，坐到她的床边，她的眼角微垂，眉梢是淡淡的灰色。我伸出手，轻轻理顺她额前的头发。

小沫，我必须要一个人离开，到很远的地方去。你要怎么办呢。

我低下头，小沫一阵轻微的颤抖。

周末我独自去了这座城市里唯一的一所福利院。大巴在市区兜兜转转，最后开进了郊区的小路。车上的人越来越少，我坐在靠窗的位置，低下头，手里的地图最终被汗濡湿。

福利院前面没有站牌，我沿着小路慢慢地往回走。那一天阳光灿烂，反着光的石子路晃痛了我的眼睛。

院子很小，没有太多的树木，只有修砌整齐的方形花圃，红颜色的花朵在风里面微微摇晃。有一栋陈旧的五层高的楼房，外墙排着小块的白瓦片。很安静，花坛上散落着几只麻雀。没有人出入，偶尔看到神情淡漠的工作人员，从院子的一头走过。

门牌金色，晃着阳光。我蹲下身子，努力地咬着嘴唇不让自己哭出来。

小沫。小沫。我要怎么办呢？我最终不能给你一个家。我是多么想给你另一种生活，一种不一样的，更好的生活。但是我最终无能为力。

那个夏天里的最后一只金龟子终于死去，天气微微转凉。

在我从一个陌生男人的手里接过厚厚的牛皮纸信封的那个下午，小沫突然消失不见了。

她是那么敏感的孩子。

她穿着我给她的灰色毛衣安静离开。那天弄堂里一片宁静，偶尔回荡起鸽群振翅的声音。她最终消失，就像从来没有出现过一样。

我穿过冗长的潮湿的弄堂找她，我到她跟我说过的那座天桥下面，到我带她去过的画室里面，我以为她会在某个小角落里突然探出头来，对我微笑。

然而这个女孩却最终消失不见。就像那个曾经说要带她回家的疯女人一样。这个眼神像猫一样怯懦敏感而且无辜的女孩子，她在这座繁华如花的城市里流失。

这座网一般交织错落的城市。

阳光下，我突然感到晕眩。

我们一直在一起，不要分开。

离开的前一天，我回学校的画室收拾我的东西。有很多的画册，被随意堆在了书柜顶上。我搬了椅子站上去拿，那些我曾经最宝贝的东西现在已经落满了灰。

我打开灯，坐在角落里静静翻看，一页一页。

凡·高，达利，莫奈，列宾。

太阳突然就落到了地平线的下边，弥漫的黑颜色包围了我的画室。我的手指停留在光滑的纸页上，灯光摇曳，我突然泪流满面。

是凡·高的画。

微微的曙光，灰色的地平线，整齐的麦垄。

他安静地坐在那里。他说，我在等太阳。

回家的时候已经华灯初上，我背着我的画册。

路过那座教堂，我看到里面亮起了灯，淡淡的暖黄色，打湿了黄